



邵阳县文物志

主 修：邵阳县文化局

编 辑：杨 平 怀

一九八三年四月

目 录

前言	(1)
邵阳县概况	(2)
文物公布	(4)
历史沿革	(6)

第一部分 历史文物

一、古遗址

芙夷侯国故城遗址(西汉)	(7)
高霞观遗址(唐)	(8)
周仪读书处(北宋)	(10)
罗公庙(北宋)	(11)
胡曾祠(清)	(13)

二、古建筑

金称市石塔(清)	(13)
江东桥亭(清)	(15)
塘田桥亭(清)	(15)
留念亭(一九三六年)	(16)

三、古墓葬

金称市古墓群(东汉)	(17)
河边古墓群(东汉)	(18)
竹元古墓群(东汉)	(19)

胡曾墓（唐）	（ 19 ）
响姑墓（明）	（ 22 ）
车鼎晋墓（清）	（ 22 ）

四、石刻、石雕

张绶龕岩诗刻（北宋）	（ 24 ）
何扬祖龕岩诗刻（南宋）	（ 25 ）
芙蓉峰石刻（南宋）	（ 26 ）
皇帝万岁碑刻（明）	（ 26 ）
“培振文风”碑刻（清）	（ 30 ）
石马（清）	（ 30 ）
马蹄遗迹（民国）	（ 31 ）

五、化石

石燕化石（约 3—4 亿年）	（ 32 ）
固着蛤化石（约一亿年）	（ 32 ）

六、历史文物藏品

窖藏古铜钱（汉——北齐）	（ 33 ）
粉彩瓷凳（清）	（ 34 ）
鱼纹铜釜（东汉）	（ 34 ）
鸡首鼎式壶（东汉）	（ 34 ）
铜兔、铜鹿、铜佛（近代）	（ 35 ）
魂瓶（宋）	（ 35 ）
纪年墓砖（东汉）	（ 35 ）
鱼纹墓砖（东汉）	（ 36 ）

第二部分 革命文物

一、衡宝战役下花桥烈士纪念碑（1949年）	（ 37 ）
-----------------------	--------

二、塘田战时讲学院旧址（1938—39年）	（40）
三、大观烈士墓地（1949年）	（44）
四、中共宝庆地委工运部长向暄烈士墓（1927年）	（44）
五、四望山莫部起义（1949年2月）	（45）
六、吕振羽故居（1942年）	（46）

第三部分 日寇侵邵罪证遗址

一、焚烧五丰铺老街旧址（1944年）	（48）
二、塘田碉堡废墟（1944年）	（49）
附：吕振羽同志生平简介	（50）

前 言

邵阳县是一个具有悠久历史的古县，同时也是一个富有光荣革命传统的县份，据文献记载，已有四千来年的历史。埋藏在地下的文物十分丰富，地面亦留有一定的古迹和革命胜迹。这些古文物和革命胜迹是古代劳动人民、革命先烈留给我们的珍贵的文化遗产和思想财富；是进行历史唯物主义和革命斗争史教育的极好教材；是研究古代历史和近代革命史的宝贵资料。今撰此志，试图汇集上述史料，供科研、教学之参考，同时为各级领导和广大群众了解我县文物概况、古迹渊源、历史沿革和革命传统能有点帮助。然邵阳文物，历无专志，此次撰写，仅作尝试。本志以“如实记述，少加议论”的主导，力争忠实地反映历史事实。对于传说，几乎不收。摘录古文，未作翻译，但均标点断句，以助阅读。鉴于知识贫乏，时间仓促，拙编弊病必多，诚望读者、同行不吝赐教，以资订正。

邵阳县概况

邵阳县位于湖南省中部，资水上游，夫夷水下流、东交邵东、祁东，南邻新宁、东安，西与武冈、隆回接壤，北与新邵、邵阳市毗连。地处东经一百一十一度十八分，北纬二十七度。总面积一千六百三十平方公里。人口七十七万七千〇六十二人（第二次人口普查材料），主为汉人，少数回族。辖八个区，一个区级镇，四十个公社，一个社级镇，三个农林场，六百〇四个大队，六个居委会，十六个工区，八千九百四十九个生产队，四千四百二十七个自然村落。县政府驻塘渡口。

县内行政区制，解放后经过几次大调整。一九五〇年，全县辖五个区，一百〇五个乡；五二年实行小区小乡，分为十二个区，三百三十个乡；五六年撤区并乡，合为四十四个大乡，四个镇；五八年撤乡镇建公社，又将四十八个乡镇（划出三个属邵阳市）改为十二个人民公社；六一年调整工业体制，全县设八个区，五十六个公社，两个镇；六五年公社又合并为三十七个，仍设两个镇；七七年春又划出檀江、面铺、雨溪、茶元头公社属邵阳市。

邵阳县属涟邵石灰岩丘陵与盆地的一部分，地势南高北低。南有河伯岭（海拔一千四百余米）、四尖峰、四明山、四望岭；东有黄荆岭；西有阴乌岭。境内有资、芙二水，资水在境内流程为三十八公里，芙夷水流程为三十七公里。资江支流檀江流经县东。矿藏有煤、铁、油页岩、锰、石膏、锑等。

本县气候属亚热带季风湿润性气候。年平均气温为摄氏十六点八度，一月平均气温摄氏五度，七月平均气温摄氏二十八点二度，极端最低气温零下十度，极端最高气温四十点一度。年降水量一千二百六十三毫米。年日照时数一千五百九十五点一小时。

物产以稻谷、红薯、小麦、玉米、油菜、豆类、黄花、油菜、辣椒、烤烟、茶叶、柑桔等为主。

城乡厂矿企业有二百一十三个，其中县属厂矿三十八个，主产原煤、碳氨、水泥、水泵、机制纸、皮件皮鞋、羽绒衣被、棉布等三十五种产品。

县内交通方便，公路总长七百五十公里，两条干线经过境内，长七十六公里。现社社可通客车，百分之八十的大队可通汽车，且资、芙二水常年可航。

文 物 分 布

全县已公布为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有八处。准备公布为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有十七处，加上未拟公布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五处，共三十处。这些文物单位分布在六个区内，其中：

红石区三处：美夷侯国故城遗址 （西汉）

罗公庙遗址 （宋）

响姑墓 （明）

枳木山区四处：胡曾墓 （唐）

胡曾祠 （清）

马蹄遗迹 （民国）

固着蛤化石自然保护区 （约一亿年）

下花桥区四处：烈士纪念碑 （一九四九年）

大观烈士墓地 （一九四九年）

向暄烈士墓 （一九二七年）

皇帝万岁碑刻 （明）

五丰铺三处：高霞观遗址 （唐）

日寇烧毁五丰铺老街旧址 （一九四四年）

石燕化石自然保护区 （约3—4亿年）

黄亭市区一处：江东桥亭 （清）

塘田市区十四处：塘田战时讲学院

（一九三八年——一九三九年）

金称古墓群 （东汉）
 河边古墓群 （东汉）
 周仪读书处 （北宋）
 张绶霭岩诗刻 （北宋）
 何扬祖霭岩诗刻 （南宋）
 芙蓉峰石刻 （南宋）
 金称石塔 （清）
 石马 （清）
 塘田桥亭 （清）
 “培振文风”碑刻 （清）
 吕振羽同志故居 （一九四二年）
 留念亭 （一九三六年）
 四望山莫部起义 （一九四九年）

塘田市区为全县之冠，占总数将近一半，是我县文物保护单位的重点区域。

历史沿革

根据文献记载，邵阳县的历史可以追溯到四千年以前。夏属荆州之域；战国属楚；秦为长沙郡地；汉置昭陵县，属长沙国；后汉属长沙郡；三国置昭陵郡治，分置昭阳县，县治今邵阳市；晋避司马昭讳，改曰邵阳县，属邵陵郡治，郡县同治邵陵（今邵阳市）。自晋以后，邵阳疆域分合，隶属更迭，历代各有不同，而邵阳县名沿称至今。南北朝陈时曾一度迁县治于县塘（邵东境内）；隋复迁县治于昭陵故址；唐为邵洲治；宋宝庆年间，为宝庆府治；元为宝庆路治；明清为宝庆府治；民国二年废府，改为宝庆县，十五年（一九二六年）复旧名，称邵阳县；一九五一年分邵阳县为三县一市（邵阳、邵东、新邵、邵阳市），将邵阳的南路和西路八乡（永洪、立胜、屏凡、谷州、时雍、行仁、宝南、义胜）、武冈东部六乡（古峰、惟一、双清、长乐、金龙、四望）划为邵阳县地，迁县治于塘渡口，即今治。

第一部分 历史文物

一、古 遗 址

美夷侯国故城遗址

(西汉)

美夷侯国是汉代帝王封给其子孙的世袭领地，侯城乃是侯王居住的府第庄园。它位于邵阳县治北面的小溪市公社梅洲大队，距离县城约十五华里。自然环境十分优美，三面环水，一面靠山，附近是广阔且较平坦的农田，美夷水在其上约十华里处注入资江，伴随资水自南而东再西环故城绕行半圈后，奔腾北去。故城今已不复存在，早废为田宅，但有一“城墙矿”位于田境中央，附近老百姓都能指其所在。

根据文献记载，美夷侯国应在梅洲，文献云：汉之美夷侯国在今邵阳（指邵阳市）六十里之梅洲；后汉书注云：美夷故城在邵州武冈县东北；《舆地广记》亦云，美夷故城在武冈东北；明一统志云，美夷故城在武冈东北二百四十里，汉为县，长沙定王子义封美夷侯国于此。今梅洲适当武东少北为里亦二百四十，又在美夷入资之次，与《水经注》所叙悉协，其为汉美夷故城无疑（见《新宁县志》）。

《宝庆府志》卷第七、表三、藩封表云：

汉美夷侯自封至除，凡六世，百三十一年。

始封

敬侯义 长沙定王子，景帝孙，武帝元朔五年（公元前一

百二十四年)三月癸酉封,十二年死。

二世

节侯禹 敬侯子,元鼎五年(公元前一百一十二年)嗣侯,五十八年死。

三世

倾侯奉宗 节侯子,宣帝五凤三年(公元前五十五年)嗣侯。

四世

厘侯庆 倾侯子嗣侯。

五世

怀侯福 厘侯子嗣侯。

六世

商 怀侯子嗣侯,王莽篡国除。

此故城遗址已拟公布为县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高霞观遗址

(唐)

高霞山,后枕四明,前襟霞水,左引小砦,右挹东井,峰恋稍矗,上出重霄,为县南第一名山。它位于县境东南,距县治七十多华里,海拔八百一十三米,属四明山脉,今为五丰铺林场一工区,界邵阳、东安二县。高霞观位于高霞山顶,山腹有采药庵和遇子观等唐代遗址,相传为李真人采药处和李母遇子处。

昔日山上古木参天,芳草如茵,景色秀丽,气象万千。唐李震此山修真,山以仙灵,名彰两郡(邵州、永州),求仙者千里而来,香火盛极一时,一度成为仙山胜境,招引无数文人墨客向往。明清之际,名人匿迹于此者尤多,诗人过客也慕名

登山，赋诗纪游。

唐，李震，邵州人，隐县南高霞山，石洞奇奥，洞外有寺，震常游其中，山腹筑庵，为震采药处，下有新甲山，震所宅也。世传震仙去山上碑刻唐人诗，（见《邵阳县志》）。

《宝庆府志》卷第百三·艺文略四云：“唐周源访李真人诗刻，未见。在郡南百里邵阳高霞山真人名震，字三衢，别号洞明先生，唐显庆间修真于此，白昼冲举，周尚书源过，留诗勒碑新甲山宅。按：旧志明万历间江涸碑见，获其诗，泐第七句，诗云：

“八十康强鬓未华，
琴书图史是生涯。
是非应不关心虑，
名利何须挂齿牙。
野鹤无心栖道院，
岩花流水入仙家。
口口口口口口口，
近闻巢许出烟霞。”

《府志》又载：“高霞山有高霞观旧存唐显庆二年（公元六百五十七年）碑。”

今考察，高霞山观只剩得断砖残瓦，由于后朝几度复修重建，唐时寺观的地基平面难以弄明。废墟里竖三横四地见有几段清时的断碑残垣。断碑一残文云：“重修前殿……圣王御极康熙伍拾贰年”。

断碑二残文云：“高霞山历千数百年矣”。

断碑三残文云：“永垂不朽。东邑善老捐洋嵌波（玻）璃东真人殿。民国二十七年岁戊寅秋月吉”。

断碑四残文云：“同治九年清明日。誥贈淑人伍氏始祖妣周氏……伍氏后裔”。

由上可知，清时修真仍大有人在，老百姓说，民国时，观中铜钟敲响，方圆数十里都能听见。

府志所说的周源访李真人诗刻和显庆二年碑均不见在，深洞亦不见。据工区工人说，正殿中央有一很深的洞，洞中有水，可能诗刻就在里面，可惜正殿之深洞今已填为平地。在废墟上今砌有一座小民房，乃一工区部分职工宿舍。

废墟中有一石乌龟至今仍在，它匍伏在地，造型逼真，长约四尺，宽约二尺五寸，重约一吨，身上绕有一条大石蛇。老百姓说，这头乌龟是真公爷爷（即李真人）用伞把背上来的，其打造年代也许是很早的。废墟中还发现一枚清时的乾隆通宝铜币。

山腹今剩有一古庵废墟，乃是采药庵。

高霞观遗址今拟公布为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周仪讀書处

（北宋）

位于县南塘田市紫阳山。

周仪，字我光，生卒不详。雍熙二年（公元九百八十五年）登梁灝榜进士，宋代邵州进士自周仪始也。仪风骨峭厉，遇事敢言，官至谏议大夫，为真宗直臣。

《武冈州志》载：“塘田有紫阳山，山中有石室，为周仪读书处，陈与义寓此最久，谓之雷霆鬼神之所为，非人力之所能就者。开壁置窗，命曰达轩。有故谏议书院。”

周仪祖籍江西吉安府太和县川河江，唐末赴居湖南武冈耆梁郡小东路紫阳乡长溪里三星团石峒陇。塘田《周氏合修族

谱》载：仪居祖旧宅，幼时读书于宅前三里许的石室，博学力行，日夜不倦，常梦见石室内有好景界，醒后往视之，不得入。一日山内一老翁问其何为，仪备述梦中事，翁引入之，讲究文章，回馆后不觉已三日矣。

仪仕退后，于幼时读书处建立谏议书院，讲学其中，门徒数百，而湖南名士多受学焉。

罗公庙

（北宋）

又名屈公庙，为纪念屈原而建。位于今县治二里许的资、芙汇合区，昔为远近闻名的追悼屈公之圣地。

罗公庙最初建于宋元祐六年（一〇九一年），当时铸有一口大铜钟挂于庙内，并立庙碑于庙前。据传屈原放逐江潭，游历此地，故特建庙宇，追悼孤忠。

武冈州志上记载有清时撰的罗江庙碑序云：“罗江之名，因神而得名也，神即楚先大夫屈原先生也。先生之放逐江潭，后投汨罗而亡。按地理志，汨罗在长沙湘阴东九十里，余尚客游其间，父老犹能指其投水处，且并告以遗塚焉。此地所谓罗江，盖子胥也。然尚考地理志，武冈有渔父亭，淑浦有招屈亭。《楚辞》又载，朝游五溪，夕宿辰阳。意先生即放逐后，漂泊无依，偏楚之东而游历焉。后之人追悼孤忠，即其所历之地，立庙以祀之。先生不忘旧游，其神即栖之于其所，降祥降殃，保障一方，默记其生平秉正嫉邪之志，于身后理所固然也。顾庙建于宋元祐六年，代更四朝，岁经千载，先生之阴灵如故，人之崇祀先生者亦如故。历年修葺，前碑甚详，今家近光叔更倡众善士而扩大之，以旌忠也。兹当落成日，余将偕众善酬酒而招先生曰：殿宇辉煌，即其先生所谓鱼鳞屋兮！龙堂

乎！每春三月，桃花水泛，渔舟络绎，渔歌参差，即其龙舟之吊乎！土人以岁时鸡豚祭赛优伶陈曲其节巫阳之招乎！谓此地为汨罗先生其魂依此室乎！谓此地为郢都先生其生入此阙乎！后之人有抱先生之志而遭先生之遇者，观先生千载如在，其亦可以奋然自决矣！是为序。”

罗公庙由正殿、游亭、耳房、戏台组成。历代修葺，清代续修多次，民国十三年（一九二四年）亦修葺一次。

解放初期，庙宇完整无损，罗公全身座像立于正殿，大铜钟高约四尺，直径二尺许，悬挂于耳房。庙门前立一大石碑，五二年罗公像被烧毁，铜钟被庙主砸烂卖掉。元祐碑记去向不明，文革期间又砸烂正殿上的其它木雕神像。不久，罗江庙被双江小学占用，七三年，双江小学新建校舍，过河拆桥，正殿和游亭均被拆毁，于是罗公庙仅剩耳房，余皆废墟。

今测得废墟正殿地基平面为一百一十二平方米，整个庙宇地基平面为七百六十平方米。

罗公庙遗址今拟公布为县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清时有人题诗云：

“古调独弹一卷离骚成绝唱，
孤忠影抱双江秋水吊幽魂。”

宋代著名诗人陈与义过罗江留诗云：

“荒村终日水车鸣，
陂南陂北共一声。
酒面风吹作飞雨，
老夫诗到此闲成。
山翁见客亦欣然，
好语重重意不传。

行过竹篱逢细雨，
眼明双鹭立青田。”

胡曾祠

（清）

又名乡贤祠，在县北约五十里的枳木山公社秋田大队。

《邵阳县志》载：“乡贤祠，在秋田，故胡曾祠，康熙初，曾裔孙名享宇者捐产修之，车以遵作记。岁久废为寺，咸丰四年，邑侯邵始重建。”今废。

二、古 建 筑

金称市石塔

（清）

又名敬字阁。建于道光七年（一八二七年）夏六月。塔高约十米，全塔共分为六层，均为石质结构，棱形六面。

敬字阁，顾名思义，即敬惜字纸之意也。昔日读书之人，凡写有文字之纸张，都不准任意乱丢，必须前来敬字阁里焚烧。此谓培植文风之计者。塔顶自建塔之年挂有一口铜钟，解放后不久，不知为谁人盗窃，至今下落不明。

石塔位于县南约五十里金称市镇，芙蓉水流经塔底，自南而北去，更为古塔衬托出雄伟之态。由于年久失修，加之水冲其基、炸鱼之震动，塔虽曰石，今已不甚固矣。

石塔自地面数起，第三层正面镌有双兽抢宝，两兽头上方镌刻横额“敬字阁”三字，下侧垂两联为：

珍藏天地秘

收拾圣贤心